

人物采访

陈飞：大学往事忆来游，岁月峥嵘须珍重

本报记者 李诗琪 徐圣洁

当我们在沙河西区的会议室见到陈飞老师时，他刚刚结束两堂侵权责任法课程的教学。素来以诙谐幽默和深入浅出为教学特色的他，在私下显得平易近温和，让人顿生亲近之感。从大学的韶华时光，到步入社会后的所思所感，经年往事在脑海中一幕幕浮现。随着陈老师娓娓道来，一段“中南往事”跃然纸上，道不尽的却是那对往事的无限深情……

移物换位客改，为师之道忆犹深

陈老师的求学之路，始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回想起本硕七年的时光，陈老师感慨良多，“回想起我的本科和硕士阶段，确实让我想起了很多、真的。”在陈老师的记忆里，七年的“中南往事”仍鲜活如初，历经岁月却不改颜色。难忘的不仅是学校硬件设施的升级换代；崭新的教学楼拔地而起、美丽的人工湖碧波荡漾，更是学校校风的日益为新；由自开放的学术氛围日渐浓厚、诲人不倦的为师之道意蕴彰。

作为中南学子的一员，当时正在读大二的陈老师目睹学校的学习和生活环境因国家深化教育改革（中南财经大学和中南政法学院两校合并）而显著改善，他内心的激动是可想而知的。以至于现在提起这些变化，陈老师脸上仍是满满的喜悦：“确实要感谢国家的发展、教育改革措施的推行，还要感谢学校为自身的发展所做出的努力，让我们学生获得实惠。”

在学校的教育方面，老师们思辨见长的教学风格、涵今茹古的学术造诣和精益求精的治学精神让陈老师至今难以忘怀：“还記得在刚入学的第一堂哲学课上，一位高个子、头发花白的哲学老教授向同学们提出了一个复杂的问题，却没有给出标准答案，而是提供了一个思辨性的角度。”这让陈老师第一次感受到了大学学习的魅力所在；大学的学习更多地强调学生在思考分析问题时“比较、取舍的过程”，而非一味地寻求标准答案。

令陈老师感触颇深的还有老师们渊博的学识。比如当年的民法老师，他的授课内容海纳百川、无所不包，但是又逻辑明了、条分缕析。这样既广且精的课程内容“引得学生们从上课一直下课都在做笔记，我当时就觉得这个课太充实了。”陈老师笑着说。这学期生动翔实的民法课程，成为了陈老师研究学术生涯的启蒙，为他今后以民法法方向精进研究奠定了基础。

还有一点就是当时老师们的细致负责。”陈老师十分感慨地说道。那时他的一位任课老师在上课之余，还专门安排了每周三晚上固定的时间来给学生答疑。即使后来自身事务繁忙，也专门让研究生过来帮忙。这件事使陈老师深受触动，同时也对老师的这种尽心竭力的教学态度甚为钦佩。

方法之独特，学识之精深、治学之严谨、对学生关怀之深切，老师们当年的言传身教给了陈老师很大的启发和借鉴，也成为了他自我督促、专研学术的持续动力。“要是能超过老师们当然好，超过至少也不能差太多嘛。”伴着他的招牌式笑声，陈老师爽朗地说。

时至今日，陈老师距2004年硕士毕业已有13年。他常常怀念母校，想念母校美丽的校园风光，也会想念他所敬爱的老师。只要一有闲隙，陈老师就会回武汉看看几位熟识的室友。只有这样的机会总是不多，这也成为了陈老师思虑感怀的事。



车到山前必有路，桥还取需过心

严复曾言：“一举动则不能无方向。”但是往往在人生的某个阶段，我们却没有清晰的目标。1997年的陈老师刚读大一，那时并没有较为明确的职业规划，他认为自己今后会从事公检法方面的工作，甚至很有可能去当一个法官。而在之后的学习中，看着老师们在讲台上侃侃而谈，陈老师自己逐渐对当老师产生了一定的兴趣，成为一名大学教师有很高的学历要求，当时只是本科生的他觉得当教师的梦想“离自己还很遥远”。但随着研究生、博士生的顺利考取，陈老师在学习道路上越走越远，所谓拨云见日见本心，他逐渐发现比起法律实务工作，自己可能更适合当一名教师，这一条教书育人之路最终水到渠成。

陈老师这条路的选择有一定的必然性，也有一定的偶然性。他这样描述自己当年做出选择的原因：“其实很多事都不是你自己主观所能决定的，客观因素、主观和客观的互动都会重新塑造你的主观思想，让你形成新的看法和观念。”而相对于在职业选择上的应势而动，顺势而为，陈老师从一开始选择专业方向时，便有自己的主见。他之所以选择民法法作为专业方向，除了本科期间民法老师的启蒙，更重要的在于他个人的择业兴趣与斟酌取舍。虽然当时对法律史也有自己的独特偏好，但他认为民法法的学习更符合他的兴趣，更契合自己的思维模式。经过种种诸如此类的原因后，陈老师最终听从了张新宝教授学习民法法，开始了自己的博士生涯。

看来，人生道路上的种种未知，各种主观因素交织，共同影响着我们的选择。我们要适从本心、斟酌反思，才能做出最合适的决定。

学海汪洋有真义，实践躬行切勿忘

随着博士毕业典礼的结束，陈老师的学生时代



在2007年的夏日落下帷幕。再次迈入校园时，陈老师以一名大学教师的身份站在三尺讲台上。带着这份责任感，陈老师教师在教师岗位上目不窥园，晨兴夜寐，一恍已有十年。

谈起现在的学生与从前的不同，陈老师表示，从他教授的《侵权责任法》和《保险法》两门课程来看，现在的学生与从前的不同。陈老师表示他个人“在保险法和个人数据保护法的领域注以持续的兴趣和关注”。

谈起保险法，陈老师笑着说：“看着保险业随着中国社会的发展一点点发达兴盛，我感到非常欣喜和欣慰，因为保险对于社会的发展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中国社会正在向现代化转型，个人保障措施完善在其中尤为必要。在此基础上，商业保险能让家庭在受到损害后即时获得救济与安慰，不致因要背负过多债务而无法前行、支离破碎。更重要的是，保险行业不仅涉及个人和家庭的稳定，一些公害案件往往关系到社会大局的稳定。同时，

由于保险人和保险公司的利益诉求往往发生冲突，保险立法的公平性是必须牵住的“牛鼻子”，一个不妥当的立法有可能对整个保险行业造成重大的打击从而影响社会整体经济秩序。“每当想到这里，都觉得自己有一种使命感，觉得自己的责任还是蛮重大的。”

随着时代浪潮的奔涌，中国逐渐由“保险大国”向“保险强国”转变，这让陈老师与很多相关领域的学者看见了发展的契机：“国家发展的需求使我们在这些领域的耕耘和奋斗是有意义的，不是空洞的。”

思往昔，感今朝。从当年的负重求学、勤勤恳恳，到如今为师生表、兢兢业业，陈老师一路踏着扎实坚贞的脚步远行，并将继续迈步远方。无论是在大学的学习之道、社会的实践之道还是人生的选择之道上，他一路的经历对于当今大学学子而言无疑获益良多。愿今日的学子能在这种岁月里，更精力勤劳，遵从本心选择，顺应时代浪潮，在多年后回首大学时光，不负青春不负今。

相比于现在，陈老师当时的学习任务要重的多。“当时学习能跟进就很不错啦，精力都投在学习上，所以遗憾的是参加的实习不多。”在他看

来，恰当的实习才是重要的。“到检察院、公安机关、律所去实习，虽然能够使自己对诉讼程序有一个感性的认识，增强对法条的理解，但也要考虑自己的就业目标以及时间上的协调。”在陈老师看来，对自己人生的定位要求我们应该知道自己想要的是什么，而恰当的实习能增加你有一份职业的认识，让你知道自己喜欢什么、适合什么，从而做出正确的选择。

说到社会实践，陈老师特别强调了“理律杯”等学术实践活动的重要性。“这些竞赛看中选手的思辨能力，它常常提出一些有争议性的案件，看你是否能抓准问题的症结，加强你思维的张力。”同时，这种比赛还锻炼选手的口才，需要选手在得出基本结论后分层次、严谨地进行表达。“特别是在模拟法庭上双方的口头攻防，选手需要思考怎样才能让自己的阐释他懂、说理通透，怎样才能对对方的漏洞进行有力的驳斥。这样一种思维和表达的锻炼对学生而言是非常好的。”

在学习中求索真知、感悟真理，在实践中认识和提高自我能力，这不仅仅是陈老师对于当今学生的建议和期待，亦是他一直走来的真实感慨。

时代大潮滚滚来，初心不忘砥砺前行

寒来暑往，秋去冬来。时至今日，陈老师已在教师的岗位上默默耕耘已十年。十年间，收获的不仅仅是日渐丰满的桃李，还有日益娴熟的专业。

陈老师的学术研究方向的一个重点是保险法和个人数据保护法。之所以选择将它们作为自己的主要研究领域，主要有两个原因。首先是硕博阶段对于民法法的研究以及现在的授课内容让他对合同、物权和侵权等方面了解较为完整充实。其次，陈老师表示他个人“在保险法和个人数据保护法的领域注以持续的兴趣和关注”。

谈起保险法，陈老师笑着说：“看着保险业随着中国社会的发展一点点发达兴盛，我感到非常欣喜和欣慰，因为保险对于社会的发展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中国社会正在向现代化转型，个人保障措施完善在其中尤为必要。在此基础上，商业保险能让家庭在受到损害后即时获得救济与安慰，不致因要背负过多债务而无法前行、支离破碎。更重要的是，保险行业不仅涉及个人和家庭的稳定，一些公害案件往往关系到社会大局的稳定。同时，

由于保险人和保险公司的利益诉求往往发生冲突，保险立法的公平性是必须牵住的“牛鼻子”，一个不妥当的立法有可能对整个保险行业造成重大的打击从而影响社会整体经济秩序。“每当想到这里，都觉得自己有一种使命感，觉得自己的责任还是蛮重大的。”

随着时代浪潮的奔涌，中国逐渐由“保险大国”向“保险强国”转变，这让陈老师与很多相关领域的学者看见了发展的契机：“国家发展的需求使我们在这些领域的耕耘和奋斗是有意义的，不是空洞的。”

思往昔，感今朝。从当年的负重求学、勤勤恳恳，到如今为师生表、兢兢业业，陈老师一路踏着扎实坚贞的脚步远行，并将继续迈步远方。无论是在大学的学习之道、社会的实践之道还是人生的选择之道上，他一路的经历对于当今大学学子而言无疑获益良多。愿今日的学子能在这种岁月里，更精力勤劳，遵从本心选择，顺应时代浪潮，在多年后回首大学时光，不负青春不负今。

演讲稿

权利的边界取决于宪法法律

李诗琪（法学二级）
一等奖演讲稿
演讲比赛全国总决赛

去年11月，《最高人民法院公报》曾经刊登过一起典型案例。2013年至2014年，江苏省南通市的陆红霞及其两位亲属以“生活需要”为由，分别向行政机关申请至少9次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9次行政复议。在未得到满意答复后，又向不同法院提请政府信息公开之诉，共计36次。南通市港闸法院作出判决：“陆红霞背

离立法目的，任凭个人主观意愿，执意不断提出申请的做法，显然已经构成了获取政府信息权利的滥用。”

这个案件是国内罕见的把“要求政府信息公开”认定为滥诉行为”并予以规制的案例，它表明，知情权和诉讼权有滥用的可能和限制的必要。如果当事人反复提起诉讼，只是为了表达不满情绪，向政府

施加压力，那么这种行为只会造成行政、司法等公共资源的严重浪费，它就已经失去了行使权利的正当性。

事实上，我国宪法第51条已明确规定，公民在行使自由和权利的时候，不得损害国家的、社会的、集体的利益。卢梭也曾言：“对个人的绝对自由，就是对他人的绝对伤害。”所以说，我们的权利与自由同样是不“任性”滥用的，它们具有不可逾越的边界。问题是，权利的边界该由谁来划定呢？能不能由政府来为人们的权利划定边界呢？

在2014年之前，我国有一种限制人身自由的制度——劳动教养制度。公安机关无须经法院审讯定罪，即可对违法嫌疑人实行最长时限达4年的限制人身自由、强迫劳动、思想教育等措施。于是我们看到，一个在网上发布了一些所谓“负面消息”的大学生村官，被认为造成了社会不稳定，而被劳教两年。因对案件判罚不满而多次上访的“上访妈妈”，被认为危害了社会秩序，而被劳教一年半。

我国宪法明确规定，公民的人身自由不受侵犯。《立法法》第八条和第九条还规定，限制公民人身自由的处罚和强制措施，只能由法律规定。而个人身自由的边界可以由政府任意划定的时候，每个人的人身自由就失去了宪法和法律的庇护。2013年12月28日，全国人大作出决

定，正式废止劳动教养制度。这是对公民基本权利的保护与尊重，它就是精神的回归。

2013年全国人大会议期间，全国人大代表、著名影视剧作家赵冬联合其他人大代表提交了一份议案，内容是建议全国人大尽快收回之前授予国务院的税收立法权和法律解释权。长期以来，在我国的18大税种中，只有个人所得税、企业所得税、车船税这三个税种是由法律确定的，其余税种的征收依据都来自国务院的暂行规定或条例。

征税活动为公民的财产权划定了边界。我们都知道，公民有依法纳税的义务，但纳税义务应当以法律为依据，它应当经过严格的立法审议程序，以法律的形式设立。如果任由政府来规定，那就是对公民财产权的“任性”。

2015年3月15日，全国人大通过了修改《立法法》的决定，税收法定原则正式写入这部“小宪法”。目前，国务院正在积极组织起草环境保护税法、增值税法、资源税法、房地产税法、关税法、船舶吨税法、耕地占用税法的草案，这些税种都将由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以法定程序通过，以法律的形式来实施。征税的依据由行政法规到法律的转变，体现了我国对公民财产权保护的深入，是对宪法价值的尊重，是宪法权威的彰显。

文化遗产保护现状调查与法制完善建议

——以名人故居为例

学术成果

作品简介	2.西安
中央财经大学第十五届挑战杯学生课外学术论文竞赛一等奖	西安是十三朝古都，它有无数的名人故居、古代遗址。为保护西安的珍贵文化遗产，必须制定相应规范。从国家层面看，文物保护的宪法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二十二。此外，我国还制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在地方层面，西安又根据特色，制定了具体的文物保护管理办法，有利于进行高效细致的保护。
作者简介	在学术上，西安市文物局密切关注考古发现、博物馆发展理论、公众教育等方面的成果。在名人故居保护方面，西安市对于抗日战争时期曾居住过重要历史人物、发生过重要历史事件的故居进行了良好保护。
指导教师	笔者主要走访了两处名人故居，一处是西安事变纪念馆，另一处是高岳嵩故居。此两处故居由于历史背景、人物生平的差异导致保护根基相差甚远。西安事变纪念馆每年投入时间与财力尝试复原历史，并通过召开周年年会、建设官方网站等方式促进文物保护。反观高岳嵩故居，在宣传方面得到政府的重视，保护也主要靠利益来支撑，保护效果较差。此外，游客认为名人故居陈列展示千篇一律是普遍存在的问题。
团队成员	综上所述，西安市政府对不同名人故居的关注程度存在明显差异，这样不利于保护名价较高的名人故居。我们应在保障历史信息真实完整、不会损坏流失的前提下，采用不同的保护方法来保护名人故居。应保尽保，合理利用。
曹影（法学14级）	从上文论述中不难看出，在中国名人故居的保护仍然存在很多亟待解决的问题，但是在这个领域国外许多国家都走在前列，先进经验值得借鉴学习。
刘垭（法学14级）	（二）国外名人故居保护概况概述
郭莹（法学14级）	法国是世界上最早呼吁对文化遗产进行保护的国家，也是世界上最早立法保护的国家，至今已经形成了登记登记体系并不断完善。在2011年法国文化及遗产部部长弗雷德里克·密特朗提出了“名人故居”标识，建立起一个严格的评审体系，分为两轮审核。
王若鑫（法学14级）	法国给我们带来的另一个经验就是参与名人故居管理的角色其实不一定是政府。比如伏尔泰故居由伏尔泰协会和故居的房屋所有人联合管理，即使伏尔泰故居是私人所有的，平日有人正常居住，但是在每年的7月15日至9月15日向社会开放。笔者认为，这样的方式可以在我国初步尝试，在一定程度上会减少我国政府的工作压力。

一、研究背景及目的

党的十八大指出要加大力度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推动文化大发展大繁荣。名人故居作为我国文化遗产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文化遗产中扮演着重要角色，但是伴随着我国经济和城镇化快速的发展，文物被破坏、法制不健全等问题突出，“开发与保护”的冲突也日渐显露，在开发过程中，许多文化遗产遭到损害甚至被彻底破坏。在这样的背景下，探索正确、有效的平衡开发与保护之间关系的方法日益成为人们社会关注的重点。

笔者通过选择将本点进行实地考察采访等方式，理清建设轨迹，深入了解当前中国文化遗产保护现状，并通过借鉴发达国家现行措施，探讨推动中国文化遗产保护建设的新方案。此外，我们还着眼于文化遗产保护法律制度建设，提出相关建议，运用法律的力量给予文化遗产最有力的保护。

二、现状调查

（一）从城市角度看中国文化遗产保护现状

1.青岛
青岛市文化名人故居一条街位于小鱼山附近的福山路和鱼山路，保留了康有为、老舍等文化名人故居共计30余处，90%的历史建筑为开放，对外开放。康有为故居免费对外开放，不论是修缮保护还是宣传教育方面都做得较为出色。老舍故居在修缮完好的基础上，着重老舍先生的著作——《骆驼祥子》为特色，不仅展示相关资料、文献，还通过老舍电影温等来使游客走进老先生的创作之中。综上，我们发现以下问题：

第一，名人故居亦是民居，所有产权归属故居保护存在实质性影响。如何让这些具有双重身份的故居所有人积极履行修缮义务，确保具有双重身份的建筑物能最大限度保留历史风貌仍是棘手现实问题。第二，青岛的地铁修建工程庞大复杂，对文物造成一定损害。根据《城乡规划法》第十七条和《文物保护法》的相关规定，文化遗产无疑是保护城市发展具有强大推动作用的文化资源，将其保护纳入长远发展预测性安排无可厚非。第三，名人故居普遍存在的一大问题是利用不足，单地类无法无法满足文化需求，虽有老舍故居珠玉在前，但如何吸引更多关注和充分利用值得思考。此外在如何划分和保护和管理中仍存在许多问题，如，划定标准不一、划线法规散乱、缺乏地方管理规范、经营模式忽略内部文化等。

第一，名人故居亦是民居，所有产权归属故居保护存在实质性影响。如何让这些具有双重身份的故居所有人积极履行修缮义务，确保具有双重身份的建筑物能最大限度保留历史风貌仍是棘手的现实问题。第二，青岛的地铁修建工程庞大复杂，对文物造成一定损害。根据《城乡规划法》第十七条和《文物保护法》的相关规定，文化遗产无疑是保护城市发展具有强大推动作用的文化资源，将其保护纳入长远发展预测性安排无可厚非。第三，名人故居普遍存在的一大问题是利用不足，单地类无法无法满足文化需求，虽有老舍故居珠玉在前，但如何吸引更多关注和充分利用值得思考。此外在如何划分和保护和管理中仍存在许多问题，如，划定标准不一、划线法规散乱、缺乏地方管理规范、经营模式忽略内部文化等。

“杰赛普”只是一个开始。

不忘初心，砥砺前行

特邀撰稿人 施怡如（法学二级）



2017年2月25日至27日，第十五届“杰赛普”（Jessup）国际法模拟法庭大赛“中国区选拔赛在中国人民大学举行。来自全国四十九所高校的二百余名选手参加了本次比赛。“杰赛普”（Jessup）国际法模拟法庭大赛是由美国国际法学生联合会（ILSA）主办的国际法模拟法庭比赛，是目前国际上规模最大、历史最悠久的模拟法庭比赛，被誉为国际法学会的“奥林匹克竞赛”。

节，我校代表队先后对战南开大学、北京大学、河海大学及上海交通大学代表队，在激烈的角逐中，展现了中财学子优良的专业素养。

凡心所向，素履以往

与其他模拟法庭比赛相比，“杰赛普”的备战周期尤为漫长。从去年9月份拿到案件材料，到今年1月份份口头比赛，比赛的备战期长达6个月之久。本次比赛围绕跨境环境污染公共利益保护展开。我们世界遗产保护及土著人权利保护展开。“杰赛普”赛题一向深奥，因此，大家一开始看到案件内容的时候就感到很迷茫，不知该从何下手。但在吴晓丹老

师细致的指导下，我们一点点开始了案卷材料的研读和案情分析，并一步一步开始尝试独立归纳案件争议点，在摸索中逐渐前进。

为了加深对相关问题的了解，我和队友们阅读了诸如烟海的国际法文件、检索了大量的国际法法律，我们以《国际法院规约》第38条为基础，埋头于Westlaw、HeinOnline、联合国数据库等数据库，进行了翔实的法律检索。因为资料基本为英文，所以常会出现读完一份几十页的英文资料却发现毫无用处的情况，每当这时，我们心里总是又气馁又难过，但是大家在互相吐槽之后，却又总会默默埋头继续检索下一篇材料，备战中大家相互打气共同努力让我现在记忆犹深。通过对案件事实的仔细研读和大量的法律检索，我们对赛题渐渐有了更加深入的理解和把握，迷茫的云翳被驱散，眼前的一切都豁然开朗，严谨的逻辑结构也开始一点一点在我们的脑海中建起来。

还记得提交书面状诉的时候已临近学期末，面对着四面八方门专业课考试的“戎装”的考试安排，我们依然没有放弃对文书的精雕细琢，而是顶住繁忙的课程压力，一遍遍地修改，相互指出不足。最终我们的文书中，代表原告国和被告国分别引用了超过四十个英文被诉词，引用文献超过九十个，文书中几乎每一句话都有据可依。

携手并肩，全力以赴

书面状诉提交之后，接下来就是最为重要的口头陈述环节了。“杰赛普”比赛非常看重参

赛队员与法官的交流，用事实依据和法律理由说服法官是比赛中最为重要的一个环节。由于口头比赛在寒假过后，因此当寒假到来，同学们纷纷回家享受难得的假期时，我和队友们仍然需要坚持做进一步的法律检索并开始撰写自己的书面陈词。在假期中，队员们每天一睁眼就想做的就是做research，一直到晚晚上把电脑关上，才开始享受自己的“假期”。

此外，为了尽早进入比赛状态，大家纷纷“忍痛割爱”，压缩假期，提前返校。正月十四，在同学们还在和家人为元宵节做准备的时候，我和队友们在北京参加了由国际法促进中心组织的训练赛。通过这次训练，我们认识到了自身存在的弱点和不足，每个人都受到了极大的鞭策。比赛前两周，大家一遍遍修改书面陈词，斟酌表达语气、互相纠正每个发音，我们反复训练，从磕磕巴巴到流利顺畅，只为最后上场时能够做到胸有成竹。

在备战过程中，我觉得最困难但也是最有意思的，就是站在原告的立场，绞尽脑汁地设想法官可能提出的各种的提问，然后又费尽心力地思考自己应该如何从各个角度、用怎样的方式回答才不会含有漏洞，不会落入法官的“陷阱”之中。在准备这部分的时候，我们自己和自己斗智斗勇，同时，队友们也乐此不疲地扮演法官提出各种各样的问题，帮助上场队的队员熟练的掌握己方的立场，并锻炼更好的表达能力和掌握更多的实用技巧。

现在距比赛结束已经快半个月，但是当时的一幕幕我仍记得